

簽核紀錄列印

受文者： 嶺東科技大學

創稿文號： A1141127016

收發文號： 1140011266

傳送方式： 電子傳送

密等：

承辦人：蔡艾倫

電話：02-89953518

傳真：02-89956465

E-Mail：altsai@archives.gov.tw

機關地址： 244013 新北市林口區檔案館路1號

來文機關： 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

來文字號： 檔企字第1140012598號

附件說明： 如說明三

主旨： 有關本局明(115)年寒假實習學生開放申請事宜，請轉知各系所鼓勵學生提出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促進交流合作，多方培育檔案管理相關領域人才，增進大學院校學生瞭解檔案管理實務作業，本局提供寒假實習計6 個名額。相關事項依「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實習須知」辦理如下：
 - (一)申請人可依實習課程要求及個人興趣選擇實習單元至多1項，每日實習時間以不超過8小時為度，本局不提供報酬（薪資、交通費、膳食及意外保險等補助）及住宿場所，實習期滿依規定發給實習證書。
 - (二)有意申請者，請檢附申請表及歷年在校成績單影本(A4格式)，自即日起至114年12月12日止免備文逕送本局(以郵戳、傳真或電子郵件寄達日期為憑)，逾期不受理。
 - (三)獲錄取者，本局除函請就讀學校轉知外，並於明年1月上旬於本局網站公布錄取名單。
- 二、後續若因應特殊情形有延(停)辦或採取相關配套措施之需，將於本局「全球資訊網/最新消息」項下公告。
- 三、檢附本局明年寒假實習學生需求表、申請表及實習須知，電子檔請至本局全球資訊網(網址：<https://www.archives.gov.tw>)之最新消息下載。

正本： 國立中山大學、國立中央大學、國立中正大學、國立中興大學、國立陽明交通大學、國立成功大學、國立宜蘭大學、國立東華大學、國立虎尾科技大學、國立金門大學、國立屏東大學、國立屏東科技大學、國立政治大學、國立高雄大學、國立高雄科技大學、國立高雄師範大學、國立清華大學、國立雲林科技大學、國立勤益科技大學、國立嘉義大學、國立彰化師範大學、國立暨南國際大學、國立臺中科技大學、國立臺中教育大學、國立臺北大學、國立臺北科技大學、國立臺北商業大學、國立臺北教育大學、國立臺北藝術大學、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、國立臺東大學、國立臺南大學、國立臺南藝術大學、國立臺灣大學、國立臺灣科技大學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、國立臺灣海洋大學、國立臺灣藝術大學、國立澎湖科技大學、國立聯合大學、臺北市立大學、崑山科技大學、大仁科技大學、大同大學、大華學校財團法人敏實科技大學、大葉大學、大漢學校財團法人大漢技術學院、中原大學、中國文化大學、中國科技大學、中華學校財團法人中華科技大學、中華大學學校財團法人中華大學、中臺科技大學、元智大學、文藻學校財團法人文藻外語大學、世新大學、弘光科技大學、玄奘大學、光宇學校財團法人元培醫事科



A1141127016

技大學、佛光大學、亞東學校財團法人亞東科技大學、亞洲大學、明志科技大學、明新學校財團法人明新科技大學、東吳大學、東南科技大學、東海大學、長庚大學、長榮大學、南華大學、南開科技大學、城市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城市科技大學、建國科技大學、美和學校財團法人美和科技大學、修平學校財團法人修平科技大學、真理大學、健行學校財團法人健行科技大學、淡江大學學校財團法人淡江大學、逢甲大學、景文科技大學、朝陽科技大學、華梵大學、開南大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科技大學、經國管理暨健康學院、義守大學、聖約翰科技大學、萬能學校財團法人萬能科技大學、僑光科技大學、嘉藥學校財團法人嘉南藥理大學、實踐大學、輔仁大學學校財團法人輔仁大學、輔英科技大學、中信科技大學、銘傳大學、廣亞學校財團法人育達科技大學、黎明技術學院、樹德科技大學、靜宜大學、龍華科技大學、嶺東科技大學、華夏學校財團法人華夏科技大學、中信學校財團法人中信金融管理學院、南亞科技學校財團法人南亞技術學院、致理學校財團法人致理科技大學、台北海洋學校財團法人台北海洋科技大學、宏國學校財團法人宏國德霖科技大學、南臺學校財團法人南臺科技大學、崇右學校財團法人崇右影藝科技大學、台鋼學校財團法人台鋼科技大學

副本：

項次	簽核單位	簽核人員	簽核時間	狀態
1	總收發		114-11-27 11:39:53	總收發_管理
簽辦意見：				
2	產學合作處		114-11-27 17:18:41	登記桌_分文
簽辦意見：				
3	實習暨證照培訓中心		114-11-28 16:00:45	登記桌_分文
簽辦意見：				
4	實習暨證照培訓中心	張家瑄	114-11-28 16:27:18	待處理
簽辦意見：擬 一、本文為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115年寒假實習學生開放申請事宜，報名日期:自即日起至114年12月12日止。 二、實習對象:國內各大學校院系所之本國籍在校學生，實習單元:1. 國家檔案保存與複製作業2. 展場服務3. 圖書管理。 三、實習期間:115年1月12日至2月13日。 四、擬奉核後公告，並轉知各院系。				
5	實習暨證照培訓中心	黃松智	114-11-28 16:34:43	串簽
簽辦意見：擬如擬辦。				



A1141127016

項次	簽核單位	簽核人員	簽核時間	狀態
6	產學合作處	副處長 蔡家幸	114-11-28 21:34:22	串簽
簽辦意見：擬如業務單位擬。				
7	產學合作處	處長 魏清圳	114-11-28 23:15:58	串簽
簽辦意見：擬如擬。				
8	綜合規劃處	處長 費業勳	114-11-29 16:05:51	串簽
簽辦意見：敬悉。				
9	魏副校長室	副校長 魏清圳	114-12-01 15:14:19	串簽
簽辦意見：擬如擬辦。				
10	校長室	校長 陳仁龍	114-12-02 16:26:43	決行
簽辦意見：如擬。				
11	實習暨證照培訓中心	張家瑄		流程終結
簽辦意見：				



A1141127016